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經事務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二十四樓



FINANCIAL SERVICES BRANCH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4TH FLOOR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2810 2056

圖文傳真 FAX.: 2529 2075

本函檔號 OUR REF.: SF&C/3/1/3C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財經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司徒少華女士)

司徒女士：

財經事務委員會
發展香港成為首選上市平台

在 2020 年 11 月 2 日、2021 年 3 月 1 日及 2021 年 8 月 9 日的會議上，委員查詢有關香港上市平台的事宜。我們現於附件載列的文件中概述有關香港上市平台的最新情況以及提升其競爭力的工作，並回應委員的查詢。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朱浩  代行)

副本分送：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發展香港成為首選上市平台 — 最新情況

政府採取了積極主動的政策措施，與金融監管機構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一起推動資本市場的發展。值得注意的是，我們在 2018 年修訂了上市制度便利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上市，並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截至 2021 年 8 月底，共有 58 間公司循新上市制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集資額超過 5,500 億港元，佔同期所有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超過 40%。

2. 在中央政府的支持下，我們擴大了內地與香港資本市場的互聯互通項目。在 2021 年（截至 8 月底），「滬港通」和「深港通」北向交易的平均每日交易額（包括買入及賣出）分別達 553 億元人民幣和 653 億元人民幣，分別較 2020 年全年的數額上升 41% 及 25%。「滬港通」和「深港通」南向交易平均每日交易額則分別達 227 億港元和 244 億港元，分別較 2020 年全年的數額上升 73% 及 116%。與此同時，境外機構透過「債券通」北向交易等渠道持有內地在岸債券的數額已達 37,754 億元人民幣。「債券通」北向交易的日均交易額亦由 2017 年 7 月的 15 億元人民幣增至 2021 年（截至 8 月）的 265 億元人民幣。

3. 香港作為環球主要上市平台的整體發展亦呈現良好的勢頭。在 2020 年，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達 4,000 億港元，較 2019 年上升 27%。在 2021 年首 8 個月，香港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約 2,700 億港元，並錄得 1,838 億港元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按年分別上升 81% 及 46%。證券市場在 2021 年 8 月底的市值達 46 萬 8 千億港元，按年上升 10%。

優化上市平台的工作

4. 展望未來，我們致力帶領金融監管機構和港交所一起以多管齊下的方式推動上市平台的發展，包括使上市制度和基建更現代化以抓緊新機遇、改善市場質素，以及加強與內地的互聯互通，以維持我們門戶的角色以及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這些措施概述如下。

(a) 使《上市規則》更現代化

5. 為擴闊尋求在港第二上市的潛在發行人的基礎，港交所在 2020 年 10 月實施**進一步豁免安排**，讓擁有企業不同投票權架構¹並在 2020 年 10

¹ 由法團持有不同投票權股份的公司

月底前已於海外股票市場²上市的公司可申請來港第二上市。港交所亦就容許來自傳統行業且沒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大中華公司尋求來港第二上市，以及為在香港尋求雙重主要上市的大中華公司保留其不同投票權及可變利益實體架構提供靈活性的新建議諮詢市場，預計在 2021 年底公佈最終建議。

6. 港交所正就設立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上市制度諮詢市場意見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該制度將為潛在發行人提供傳統首次公開招股以外的另一上市渠道，並僅限專業投資者認購和買賣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的股份，直至該公司完成併購目標公司。

7. 港交所亦已開展有關 GEM 定位的檢討，以進一步把 GEM 發展成專為吸引及便利中小企業上市集資、培養他們長遠增長的板塊。

(b) 利用科技推動基建發展

8. 我們已為實施無紙證券市場制度設立法律框架，以讓投資者在一個數碼化的環境下以無紙方式持有及交易證券。該制度的運作細節將在 2021 年底向市場簡介。

9. 在首次公開招股的認購及結算方面，自 2021 年 7 月 5 日起，所有首次公開招股的上市文件須以電子方式發佈，認購首次公開招股亦只可透過電子渠道進行。港交所計劃在 2022 年第四季設立名為「FINI」的電子化首次公開招股結算平台，讓保薦人、股份過戶處、證券商及監管機構等同步處理首次公開招股申請，並將結算週期由 T+5 縮短至 T+2。

(c) 改善市場質素

10. 為應對涉及一些僅符合最低市值要求且盈利較低的上市公司的監管事宜，港交所在全面諮詢市場後決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將主板盈利規定調高 60%。同時，監管機構正加緊合作打擊涉及新上市公司的失當和不正當行為。

11. 港交所已在 2021 年 7 月透過引入新措施提升上市公司的紀律機制，當中包括收緊董事的披露要求和把上市公司的高級管理層、顧問和擔保人納入可制裁範圍。

12. 此外，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計劃在 2021 年第四季公佈提升首次公開招股簿記建檔活動規管的建議措施，港交所亦正制訂優化首次公開招股的價格發現過程的建議以在 2022 年內諮詢市場。

² 指定的海外股票市場包括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證券市場及倫敦證券交易所主市場。

13. 為推動上市公司的好企業管治以及為董事會提供更佳指引，港交所已就**優化上市公司企業管治框架**的建議諮詢市場，包括提升董事會獨立性、不時引入新成員以及使董事會更多元化，預計在 2021 年底公佈最終建議。

(d) 加強互聯互通

14. 我們繼續以循序漸進的模式為互聯互通計劃擴容。在香港上市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在內地科創板上市的公司已分別在 2020 年 12 月和 2021 年 2 月獲納入為「滬港通」和「深港通」的合資格證券。內地和香港的監管機構亦自 2020 年 10 月起建立了便利兩地交易所買賣基金互掛上市的機制。

15. 在「北向通」的成功基礎上，我們在 2021 年 9 月 24 日推出了債券通「南向通」，為合資格的境內投資者提供有效渠道作多元化資產配置。獲內地當局正式授權的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指數期貨合約將在 2021 年 10 月 18 日推出，為離岸參與 A 股市場的投資者提供有用的風險管理工具。

為國家發展作貢獻

16. 就委員提到的相關問題，內地當局在過去數月落實了一些措施加強部份行業的規管。

17. 在 2021 年 8 月 1 日回答記者問題時，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表示會與相關內地部門密切溝通，進一步提高內地政策措施的透明度和可預期性。該會亦表示內地會維護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支持內地和香港全面協作，包括進一步深化「滬港通」和「深港通」機制、**支持內地企業來港上市**、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以及推動香港全面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18.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股票市場的表現一向以來都受到不同地區的因素所影響，包括本地及外圍的因素。雖然市場最近有波動，但**並未對證券市場構成系統性的風險**。香港市場的交投繼續有序進行。我們已建立一個完善的監察系統，緊密監察市場的交易活動，並會和市場人士密切溝通，達致全面監控市場。此外，現時海外投資者只佔 A 股市場約 5%，將來的發展空間非常大。雖然當局對特定行業實施了一些規管措施，但我們相信海外投資者對內地長遠發展的信心不會受到影響。

19.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 2035 年遠景目標綱要》重申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並明確支持強化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的功能。政府

會繼續積極致力提升香港上市平台的競爭力和吸引力，為實現上述目標以及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作出貢獻。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21年9月